

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类别	环评编制单位	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宁夏吉百顺工贸有限公司中兰	环境影响报告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化环境科学研究院股份	中卫市沙坡头区香山乡梁水村王别庄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中卫市沙坡头区香山乡梁水村王别庄，租赁中国铁路大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兰（宁夏段）项目部弃渣场建设中兰客运专线（宁夏段）香山 1# 碎石破碎站，作为中兰客运专线工程配套临时项目，占地面积 36630m ² 。	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控制主要措施 （一）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 生产车间全封闭式建设，顶部四周设置雾状喷淋降尘设施及时洒水抑尘；原料废石堆场四周设置围挡，定时喷淋洒水并采取苫布遮盖措施；皮带运输机、进料口采取全封闭措施，运输道路硬化处理，车辆进出口设置洗车平台对轮胎进行冲洗，车辆限速、限载，运输过程加盖篷布等措施，厂界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石粉仓筒、水泥仓筒粉尘经自带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粉尘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

	客运专线 (宁夏段) 香山1#碎石 破碎站项目		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一条砂石料生产线和1条水稳料生产线，建成后年产10万吨石料和2万吨水稳料。主要建设砂石料生产车间、成品库，配套办公室、宿舍等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58.1万元，占总投资的14.52%。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二)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洗漱用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区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10m³)沉淀后循环使用。 (三)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废防治措施。 沉淀池泥渣经干化后拉运至中国铁建大桥工程项目路基填筑使用；生产车间喷淋捕集沉降灰尘集中收集后，通过密闭车辆拉运至中国铁建大桥工程项目路基填筑使用；水稳料生产线除尘器收尘灰，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通过垃圾箱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四)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 厂区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加强运输车辆管理，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恢复措施。 建设单位在服务期结束后，应采取雨水导排、抛撒草籽等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与补偿措施，确
--	----------------------------------	--	------	--	---	---

					保项目区域生态环境逐步得到恢复。运营结束后，临时占地工程按相关要求进行现场拆除及土地复垦，进行生态恢复工作。 （六）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措施与环境监测计划。 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定企业环境保护计划，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保养，使其正常稳定运行；落实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按照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定期进行监测。 有关要求 （一）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投入运行前须按规定办理项目环保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二）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工程内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
--	--	--	--	--	---

						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三）建设项目须依法依规取得相关部门合法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2	宁夏吉百顺工贸有限公司中兰客运专	环境影响报告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油化环境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卫市沙坡头区香山乡景庄村大山碛隧道出口左侧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中卫市沙坡头区香山乡景庄村大山碛隧道出口左侧，租赁中国铁建大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兰（宁夏段）项目部弃渣场建设中兰客运专线（宁夏段）香山2#碎石破碎站，作为中兰客运专线工程配套临时项目，占地面积15984m²。项目建设一条砂石料生产线，建成后年产1	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控制主要措施 （一）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 生产车间全封闭式建设，顶部四周设置雾状喷淋降尘设施及时洒水抑尘；原料废石堆场四周设置围挡，定时喷淋洒水并采取苫布遮盖措施；皮带运输机、进料口采取全封闭措施，运输道路硬化处理，车辆进出口设置洗车平台对轮胎进行冲洗，车辆限速、限载，运输过程加盖篷布等措施，厂界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洗漱用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区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10m³）沉淀后循环使用。 （三）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废防治措施。

	线 (宁夏段)香山2#碎石破碎站项目			0万吨石料。主要建设砂石料生产车间、成品库，配套办公室、宿舍等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72.5万元，占总投资的14.5%。	沉淀池泥渣经干化后拉运至中国铁建大桥工程项目路基填筑使用；生产车间喷淋捕集沉降灰尘集中收集后，通过密闭车辆拉运至中国铁建大桥工程项目路基填筑使用；生活垃圾通过垃圾箱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四)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 厂区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加强运输车辆管理，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恢复措施。 建设单位在服务期结束后，应采取雨水导排、抛撒草籽等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与补偿措施，确保项目区域生态环境逐步得到恢复。运营结束后，临时占地工程按相关要求进行现场拆除及土地复垦，进行生态恢复工作。 (六)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措施与环境监测计划。 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定企业环境保护计划，做好环境管理台账
--	-----------------------	--	--	---	--

					记录；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保养，使其正常稳定运行；落实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按照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定期进行监测。 有关要求 （一）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投入运行前须按规定办理项目环保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二）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工程内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三）建设项目须依法依规取得相关部门合法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	--	--	--	--	--